

沈阳鼎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终止挂牌受理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沈阳鼎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01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等议案，并于 2021 年 12 月 18 日召开了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0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了《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1-027）等相关公告。

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28 日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报送了终止挂牌的申请资料。经核对，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认为公司申请材料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的相关要求，予以受理，并出具了编号为 ZZGP2021120021 的《受理通知书》。公司

将根据相关事项后续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沈阳鼎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2月29日